

南山区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函〔2019〕60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现将鹤岗市南山区人民政府2020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布。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工作情况概述

2020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市政府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指导下，我区政务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完善政务公开体制机制，坚持需求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利用网络平台和各类渠道，加强政策解读和回应，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切实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为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促进了我区各项工作的开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统筹协调

一是形成工作合力。区政务公开工作专门机构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各部门成立相应工作机构，建立政务公开联络机制，将政务公开纳入整体工作部署，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二是明确重点任务。围绕《黑

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黑政办发〔2020〕17号）精神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在征求各单位意见基础上，印发了我区《南山区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工作职责，细化工作任务，统筹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二）推进平台建设，提升公开质量

区政府网站完成全面升级创建，建立健全工作制度，专人负责网站的日常维护管理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具体工作。进一步增强了公开实效，提升了服务水平。

（三）加强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

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坚持政策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发布，及时公开、精准解读相关政策措施。强化政务公开、宣传等部门的协调联动，及时发布权威信息，着力提高回应的及时性、针对性、有效性，有力维护政府形象和公信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0年通过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38 条。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6	+36	17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4	14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7	39519690.0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项之和)		人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	0	0	0	0	0	0	0

	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无违反《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涉密情况。

六、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落实情况

对照法律法规，全面梳理本级机关依法行使的行政权力和依法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责；依法公开工作职能、机构设置等信息，组织编写本级政府行政机关机构职能目录并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围绕“六稳”“六保”加强政策解

读力度，加强舆论引导。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加强政务信息公开，提高政务服务透明度便利度。围绕突发事件应对加强公共卫生信息公开，坚持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信息发布工作；加强各类应急预案公开和公共卫生知识普及。围绕落实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制度执行，同时强化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保障措施，使“便民”“利民”的理念更丰富、各大版块内容更充实。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0年，南山区政府信息公开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信息公开的主动性有待加强，少数镇（社区）、部门、单位对信息公开认识不足，存在完成任务的现象，导致有些该公开的信息没有及时公开。二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加强。

结合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下一步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改进：一要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机制建设。建立健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的受理、保密审查、进度约谈等制度，健全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通过完善制度，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二要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学习，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整体素质，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鹤岗市南山区人民政府

2021年1月25日